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 15 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7 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02 月 25 日桃教體字第 1140016582 號函核定。

二、班別：體育班。

三、招生種類及名額：

招生種類	名額			備取
	男性	女性	不限	
射擊	5	4		男生 2 名、女生 1 名
射箭	3	3		男生 1 名、女生 1 名
圍棋			8	2
體操		1		0
合計	24			

◎以上項目若總分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75 分時，則不予錄取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公私立國民(中)小學畢(肄)業生，凡具射擊、射箭、圍棋、體操專長者，持在學證明書，均可報考【凡設籍本市者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之限制；其它縣市亦可報名參加，惟經錄取後應將戶籍遷至本市，始准報到就讀】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 114 年 4 月 2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大崗中學務處（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168 號，電話：03-3280888 分機 313，承辦人：體育組林育婕組長），簡章請逕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dgjh.tyc.edu.tw/> 下載或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領取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（應立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（需蓋家長印章）。
- (二) 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- (三) 繳交比賽成績證明影正本（參考用）或鄉(鎮)、市級以上比賽成績證明。
- (四) 繳交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。
- (五) 繳交本人最近 3 個月內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兩吋相片一式 2 張。
- (六) 免繳報名費。

八、甄試日期：民國 114 年 4 月 12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起至 12 時止，就各甄選項目測驗之（應穿著適合該項目之運動服裝）。

九、甄試地點：大崗國中。

- (一) 共同基本體能測驗：大崗國中操場。
- (二) 分組專長項目測驗：
 - 1. 射擊：大崗國中射擊靶場。
 - 2. 圍棋：大崗國中圍棋教室。
 - 3. 射箭：大崗國中地下室射箭場。
 - 4. 體操：大崗國中柔道教室。

十、甄試項目：

(一) 基本體能測驗 20%：

1.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，計次 10%。
2. 400 公尺跑步 10%

(二) 專長項目測驗：80%：

1. 射擊：實彈射擊成績 (30%)、穩定度測驗 (20%)、閉目單足站立(10%)、口試 (20%)。
2. 射箭：射型 (30%)、10 公尺實箭射擊 (30%)、口試 (20%)。
3. 圍棋：對奕 (40%)、詰棋 (40%)。
4. 體操：倒立 (20%)、前滾翻 (10%)、側翻內轉 (10%)、橋形支撐 (20%)、正劈分腿 (20%)。

十一、 放榜：民國 114 年 4 月 12 (星期六) 下午 3 時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公佈，請逕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dgjh.tyc.edu.tw/> 查詢錄取榜單。

十二、 複查：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，請於民國 114 年 4 月 12 (星期六) 下午 4 時前，憑准考證或成績單向本校學務處申請複查。

十三、 報到：錄取者於 114 年 4 月 20 日(星期日)持報到切結書及相關證件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。新生報到人數未滿核定人數時，依成績之高低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
十四、 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及本市體育班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不予成班規定如下：

(一) 每年級設有一班之學校，每班學生人數未達十五人。

(二) 每年級設有兩班之學校，兩班學生合計人數未達四十人以上。

十五、 對於適應不良、運動成績不如預期或無法配合教練訓練之學生，校方應與家長充分溝通，尊重家長意願，積極協助其轉班或轉學。

十六、 本簡章經陳報桃園市政府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註：

1. 考生須就射擊、圍棋、射箭及體操選擇一類測驗，並在報名表上報考甄選項目欄中之「☐」打「☒」。
2. 報名表可自行由本校網頁下載影印使用。
3. 考生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取消其入學資格。
4. 錄取標準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訂定之，若總分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75 分時，則不予錄取。
5. 請穿著適合運動之輕便運動服裝，勿穿著牛仔褲、帆布鞋等。
6. 共同基本體能測驗分數換算表。

(1) 屈膝仰臥起坐分數換算表(男) 10%

測驗方式：屈膝仰臥起坐—以屈膝抱胸方式進行，且手肘需碰膝蓋。

分數	10	9	8	7	6	5	4	3	2	1
次數	45 以上	44-40	39-35	34-30	29-25	24-20	19-15	14-10	9-5	5 以下

(2) 屈膝仰臥起坐分數換算表(女) 10%

測驗方式：屈膝仰臥起坐—以屈膝抱胸方式進行，且手肘需碰膝蓋。

分數	10	9	8	7	6	5	4	3	2	1
次數	40 以上	39-35	34-30	29-25	24-20	19-15	14-10	9-5	4	4 以下

(3) 400 公尺測驗秒數分數換算表(男) 10%

分數	10	9	8	7	6	5	4	3	2	1
秒數	80秒內	80-85	86-90	91-95	96-100	101-105	106-110	111-115	116-120	120後

(4) 400 公尺測驗秒數分數換算表(女) 10%

分數	10	9	8	7	6	5	4	3	2	1
秒數	95秒內	95-100	101-105	106-110	111-115	116-120	121-125	126-130	131-135	135後

7. 體操項目注意事項：主要訓練項目為**競技體操及彈翻床**。

8. 體育班學生依項目每月應繳交不同之月費，**射擊隊應繳 500 元，射箭隊應繳 2000 元，圍棋隊每月應繳 3000 元**，收費金額如有異動將經由體發會或家長後援會開會決議通過後調整，以上收取費用款項將納入本校公庫，並支應其項目特性需求使用之器材及每月教練鐘點費。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
入學暨轉班轉學甄選測驗

准 考 證

請貼二吋
正面半身
脫帽照片

准考證

號碼_____

姓名_____

專長_____

1、測驗日期：114 年 4 月 12 日(星期六)

2、報到時間：08：30—09：00（學務處旁）

時 間	科 目	監考老師
08：30—09：00	報 到	
09：00—09：45	共同術科測驗 及說明	
09：45—12：00	分組專項測驗 及說明	

注 意 事 項

- 一、考生須於規定時間，攜帶准考證到學務處報到。
- 二、分組專項測驗時程、順序依現場公告進行。
- 三、各項測驗唱名三次，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四、考生不得冒名頂替，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。
- 五、考生如有共同術科及分組專項測驗，任何一項未測驗者，一律不予錄取。
- 六、分組專項測驗時間，依報名人數而定。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暨轉班轉學甄選報名表

甄選項目	☐ 射擊 ☐ 射箭 ☐ 圍棋 ☐ 體操		准考證號碼	
姓 名				二吋相片黏貼處 (背面請註明) (姓名、學校)
性 別	☐ 男 ☐ 女			
身分證字號		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	
畢業學校	____市(縣)(私)立____國民小學____年____班____號			
家長或監護人		關 係		
戶籍地址	____市縣 ____市鎮鄉區 ____里 ____鄰 ____路(街) ____段 ____巷 ____弄 ____號 ____樓之			
通訊地址	☐ 同上 ____市縣 ____市鎮鄉區 ____里 ____鄰 ____路(街) ____段 ____巷 ____弄 ____號 ____樓之			
聯絡電話	()	行動電話		
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	☐ 是 ☐ 否			

報名學生簽名：_____ 家長簽章：_____ (簽名蓋章)

報名程序 繳驗證件	☐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	☐ 戶口名簿影本(正本驗畢歸還)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	☐ 繳交各單項資料加分證明影本(正本驗畢歸還)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	☐ 兩吋半身脫帽相片一式2張(一張自行貼於報名表，一張貼於報名時繳交，背面請註明姓名、學校)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	☐ 健康聲明切結書(一)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	☐ 家長同意書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	☐ 限時掛號回郵信封一個(貼足郵票，郵資35元)	☐ 符合 ☐ 資料不符

初驗人員
核章：

複驗人員核章：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體育班甄選（☐射擊☐圍棋☐射箭☐體操）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

家長同意書

=====

本人經家長同意報考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。如獲錄取，在校修業期間除無條件接受師長及教練專業指導訓練，並代表學校參加各級比賽爭取最高榮譽外；個人亦願加強品德行為之修養，若有任何不良行為、不配合與不適應訓練者，經查屬實，願接受處分，包括自願轉班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 此

學生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家長簽章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

報名委託書

=====

本人_____因故不克前往桃園市大崗國中 114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報名，故委託_____代為辦理相關事宜。

此致

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

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受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受委託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受委託人地址：_____

受委託人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【學校全銜】114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【學校全銜】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114 學年度桃園市國中、小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作業日程表

日期	項目	備註
114. 2. 10(一)-2. 27(四)	各校招生簡章報教育局核定	
核定公告日-114. 4. 2(三)	術科測驗報名	
114. 4. 12(六)	術科測驗	
114. 4. 12(六)下午 3 時前	放榜	
114. 4. 12(六)下午 4 時前	成績複查	
114. 4. 20(日)	國中錄取生報到	
114. 4. 20(日)前	國小錄取生報到	
114. 4. 21(一)	開始續招	
114. 7. 11(五)	續招截止	
114. 7. 25(五)前	招生現況調查表報局(格式另案發文)	